

重庆市万州区牌楼街道办事处文件

万州牌办发〔2020〕10号

重庆市万州区牌楼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2020年牌楼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 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社区，街道各办、站、所、中心及大队：

经办事处研究决定，现将《2020年牌楼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
灾害防治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万州区牌楼街道办事处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牌楼街道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 工作要点

为切实抓好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根据《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万州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万州府发〔2020〕2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以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为主线，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障。

二、工作目标

牌楼街道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区政府下达的目标以内，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较大及以上事故；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以内；力争已落实监测措施的灾害点不出现人员死亡；全面完成区政府下达的各项安全生产重点任务。

三、重点任务

（一）理顺体制机制，健全落实责任体系。

1. 严格党政领导责任。落实主要负责人作为防汛抗旱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对分管行业领域负直接责任。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严格落实万州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和《重庆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

2. 严格科室监管责任。按照“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要求，落实科室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职责；发挥好应急办的综合优势和行业主管科室的专业优势，衔接好“防”和“救”的责任链条，确保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

3. 严格属地监管责任。各社区要全面摸清掌握辖区安全生产工作特点、各类企业基本情况、重大风险隐患和自然灾害风险分布情况，及时研究、协调解决辖区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突出问题；按照分级分类原则，做好安全生产排查，确保辖区内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有效。

4. 严格企业主体责任。要求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安全管理、应急救援“五到位”；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带头组织开展风险研判和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考核奖惩措施；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要加强安全技术规程、措施方案的编制、论证、决定、实施和监督；企业生产车间、班组负责人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总装企业、产业链核心企业要加强零部件供应企业、配套企业等相关方的安全管理和技术支持，集团公司（建设总包单位）要强化对下属企业

（分包单位或标段）的安全监管。

5. 落实有关单位灾害防治主体责任。有关单位要做到责任公示、宣传教育、风险研判、安全巡查、隐患整治、监测预警、预案演练、物资储备、队伍建设、应急处置等灾害防治措施“十到位”。加强学校、医院、养老机构等重点单位，水库、堤防护岸、城市大型综合体、综合交通枢纽、隧道桥梁等重点设施，以及山洪和地质灾害易发区、旅游景区、城镇易涝区等重点区域的灾害防治。按照“谁诱发、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建设施工活动诱发地质灾害治理。

（二）坚持依法治理，严格监管执法。

6. 强化科室监督主体地位。对负有委托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科室，投入配备与监管任务相匹配的监管力量，对发现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应当依法进行处理。

7. 坚持执法必严。认真执行《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对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行业、重点领域，按照“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要求，对不具备法定免除处罚情形的违法行为，严格依法处罚；杜绝安全检查“零”隐患、安全执法“零”处罚的现象。

8. 严格规范执法。认真落实《万州区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科学编制年度监督检查执法计划，做到高危企业监督检查全覆盖，其他企业分级监管、重点执法；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通过“互联网+监管”的方式，实施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严格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制度，依法

公开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信息；进一步规范委托执法，支持配备必要执法装备；改进执法方式，推行“说理式执法”“警示式执法”，不搞“选择性执法”“一刀切执法”“以罚代改”，通过规范执法服务企业发展。

9. 加强激励约束。完善有奖举报制度，鼓励企业员工和社会各界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重大事故灾害隐患。严格“黑名单”管理制度，加强联合惩戒和失信制约，对有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个人在质量评价。

（三）强化更加有效的预防治理。

10. 强化安全标准化创建。开展企业标准化达标升级3年行动计划，推动高危行业企业和其他非高危大中型企业（单位）标准化全面达标，非高危行业小型企业（单位）标准化重点专业达标，其他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重点岗位达标。推行安全标准化评审与执法检查“一体化”改革，建立企业安全标准化与行政许可、诚信管理、安全责任保险等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

11. 强化风险研判管控。各科室务实开展风险常态研判，绘制风险空间分布图、建立风险清单台账和风险动态数据库，形成“一图一表一库”；加强对重大活动、重点时期、重要节点的风险研判和重大灾情的临灾研判，严格落实风险管控措施。行业主管科室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要加强对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以及重大情况变化、危险作业的专业研判，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

12. 强化“日周月”隐患排查。行业主管科室督促企业安全生产“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制定排查清单，实施精准排查。

加强自然灾害重点防范期社区日巡查、科室周抽查。

13. 强化灾害监测预警。社区加强灾害监测预警队伍，加强地质灾害“四重”监测。重点加强地质变化的监测预报预警；加强城镇内涝、山洪灾害易发区等防洪重点区域的监测；加强森林火灾防控，健全完善森林火灾监测预报网络；加强地震烈度速报。

14. 强化安全社区建设。社区坚持资源整合、全员参与、共建共享、持续改进的原则，推动安全社区创建，夯实城市安全发展基础。以源头治理、风险防控、监督管理、保障能力、应急救援和安全状况为重点，对标对表加快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四）突出重点行业领域，深化专项整治。

15. 针对薄弱环节，围绕突出违法行为、重大安全风险和重大安全隐患，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水上安全：突出旅客、危险品、砂石、易流态化固体散装货物运输等“四类重点”船舶安全监管，加强危化品港口码头和码头作业区内企业安全管理。

建设施工：持续开展“两防”专项整治、深化“建安”系列集中执法。

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强化风险管控，持续推动涉及“两重点一重大”企业的安全仪表评估改造和危化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的在线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严把牌楼街道烟花爆竹零售店（点）安全条件复核审查；持续深化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打非治违”。

工贸企业：持续开展涉尘涉气涉火涉电以及有限空间作业“四涉一有限”专项整治。

消防：深化高层建筑、人员密集、易燃易爆及“三合一”等高风险场所专项治理，打通“生命通道”，开展电气火灾、大型商业综合体、电动自行车、博物馆和文物建筑消防安全治理“回头看”，按计划推进老旧居住建筑消防隐患整治。

市政公用设施：开展市政公用设施隐患集中排查治理和相关集中执法行动。

特种设备：持续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整治，加强对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专项监督检查。

16. 加强防灾减灾基础建设和专项整治。各社区集中开展河道行洪隐患和病险塘库排查。继续开展汛后地质灾害核查，强化居民自建房和工程建设高切坡地质灾害监测，分级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完成受威胁学校地质灾害工程治理。护林员要加强森林防火巡山守卡，严控野外用火。

（五）筑牢更加坚实的基层基础。

17. 加强基层管理。街道应急办按照万州区安委会《关于进一步明确镇乡街道应急管理机构工作职责的指导意见》（万州安委会〔2019〕12号）要求开展应急抢救工作。整合各类基层管理资源，统筹社区综治网格员、安全信息员、灾害信息员、森林防火护林员等基层力量，筑牢基层安全第一防线。

18. 提升基本素质。实施应急干部素质提升工程，实施“双百”宣教工程（“百部安全生产公益影片”和“百部防灾减灾公益影片”），开展全民应急知识普及教育；推动安全及防灾减灾

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中小学安全基础教育和防灾避险演练。利用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大力开展各类宣传教育活动。

（六）打造更加有力的救援力量。

19. 加强“专常群”救援能力建设。按照资源整合、军民融合、专常群结合的要求，推进完善区、街道、基层单位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完成应急救援和保障队伍的组建；按照“三位一体”的方式，加快组建街道应急救援队伍（民兵应急分队）；推进基层单位（社区、重点消防单位、重点企业、小区物业）的组建。

20.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加快应急预案修订，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实战应急预案演练；落实事故灾害救援现场指挥官制度，提升事故灾害救援技术保障能力。加强灾情管理、应急救援、过渡期救助、倒房重建和冬春救助。

四、保障措施

行业主管科室、各社区、有关责任单位要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守住安全红线、筑牢安全底线。街道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安排部署落实到位。行业主管科室要进一步改进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监督检查方式，加强对重大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研判力度，及时联系有关单位进行调查评估。对工作中玩忽职守造成损失或重大社会影响的，依纪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